

112學年度下學期「張洵先生暨張郭貴蘭女士安家獎學金」申請表

編號：

申請人資料	姓 名			學 號			中 心 別				
	身分別	☐ 大學部 ☐ 專科部		身 分 證 統一編號			性 別	☐ 男			
		☐ 全修生 ☐ 選修生						☐ 女			
	聯 絡 電 話	行動電話： 日間：() ※為必要時能快速與您聯絡，本欄請務必填列可隨時連絡之電話。									
	通訊地址										
	E-Mail						扶養在學子女人數				
前學期成績摘要		選修學分數		學期平均成績		選 修 科 目 數					
檢附證件		☐ 當學期（112下）繳費單或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☐ 前學期（112上）成績單 ☐ 單親證明（最近3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乙份） ☐ 就學子女當學期之在學證明（學生證或相關證明） ※所附證件如為影本，須由所屬中心核對正本後，加蓋核對人職章及「核與正本無誤」章。									
一、已申領本獎學金次數：_____次。（於本校就學期間，至多以申領8次為限） 二、本人如獲獎助，同意將該獎學金直接匯入下列本人帳戶：											
銀行或郵局帳戶資料（※必須為申請學生本人之帳戶，請擇一填寫並自行仔細核對，避免錯誤）		郵局	局號：_____ 帳號：_____ ※毋須匯款手續費。								
		銀行	_____銀行_____分行(代碼：_____) 帳號：_____ ※需由同學自付匯款手續費，並於匯款時逕予扣繳，請同學審慎選擇。								
三、本人以上所填各項資料及所附證明文件皆屬實，同意提供校方及捐助人查核。並切結本人未領取政府學分學雜費補助、減免或其他獎學金，否則自負法律責任。若有重複領取、提供不實資料，將喪失領取本獎學金資格，無條件繳回獎學金。											
申請人簽章：				申請日期： 113年 月 日							
中 心 審 查 結 果	☐ 符合規定。 ☐ 不符規定，原因：_____。										
	承辦人		組長		主任						

